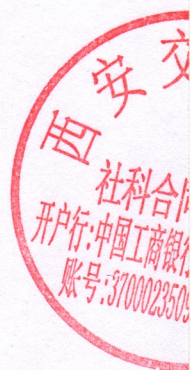


陕西自贸试验区科技创新赋能产业发展 经验总结项目

甲方：陕西省商务厅
乙方：西安交通大学



陕西自贸试验区科技创新赋能产业发展 经验总结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陕西省商务厅

乙方：西安交通大学

陕西省商务厅（以下简称“甲方”）《陕西自贸试验区科技创新赋能产业发展经验总结项目》确定西安交通大学（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的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经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元）。

2. 合同价款是指本次服务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费用、其他费用以及国家按现行税率征收的一切税费，服务期内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3. 合同价款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二、委托工作内容

围绕深化科技体制机制创新，加快创新成果转化，推动产业链和创新链深度融合，总结梳理陕西自贸试验区积极参与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建设，以科技创新赋能产业发展的经验做法和取得的成效，提出下一步改革创新的路径。突出创新性、实效性和可复制推广性，充分体现自贸试验区的示范引领作用，展现陕西在推进“两链”融合发展方面取得的成

效，争取形成可在全国复制推广的经验。

三、款项结算

乙方完成经验总结提交案例并经甲方审核通过后，甲方一次性支付费用壹万元整（10000.00元）。

乙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西安交通大学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西安互助路支行

账号：3700023509088100314

纳税人识别号：12100000435230200R

四、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负责配合本次项目服务工作；
2. 甲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3. 甲方根据需要对乙方提供的创新案例成果进行审核，提供建议及意见，以确保创新案例具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复制推广性。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的研究团队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以良好的形象和积极的工作态度，按甲方要求开展工作；
2. 乙方应服从甲方统筹管理并按流程开展工作；
3. 乙方保证安排的相关人员需按照指定时间到达指定地点进行服务；

4. 乙方不得转让、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六、服务质量保证

1. 乙方需由项目负责人直接与甲方沟通，项目负责人接收甲方提出的问题和要求，并及时反馈给乙方研究工作组，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2.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出现不可预料的需求变更，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并按照变更后的需求继续进行方案实施。

3. 乙方需建立高效的管理团队，项目团队组成合理。

七、知识产权

1. 本项目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 乙方无论出于任何目的如在其他地方使用该成果，必须经甲方同意方可使用。否则，贵甲方有权要求终止涉及到该中标知识产权的任何使用活动并保留追究相应法律责任的权利。

3.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八、保密规定

甲、乙双方应永久恪守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及其它秘密资料。任何一方如将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应赔偿因泄密而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刑事责任）。

九、验收

本项目最终成果由省商务厅验收后视为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十、违约责任

1. 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本次招标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1. 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2.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3. 本合同一式 4 份，甲乙双方各执 2 份。

甲方：陕西省商务厅

乙方：西安交通大学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订日期：2022年11月29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